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10815614

10位ISBN编号：7510815614

出版时间：2012-8

出版时间：九州

作者：钱穆

页数：398

字数：253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前言

余乃一孤儿，年十二，先父辞世，余尚童无知。

越三十五年，先母又弃养，余时年四十七，只身在成都，未能回籍亲视殓葬。

国难方殷，亦未讣告交游，缺吊祭礼，仅闭门嚎泣深夜嚎啕而止。

年七十一，值双亲百龄冥寿，余是年已辞新亚校务，患目疾，住院施手术。

不久，即赴吉隆坡马来亚大学任教，时思撰文，略述梗概，竟未果。

今岁余年八十，明年，又值双亲一百十龄之冥寿。

因乘余之诞辰，觅机赴梨山，沿横贯公路，自花莲返台北，途中滞留八日，住宿四处，草写此文。

哀哀父母，生我劬劳。

回念前尘，感怆万端。

自念我之生命，身体发肤皆传自父母，而今忽已耄老，精神衰退，志业无成。

愧对当年双亲顾复教诲之恩，亦何以赎不肖之罪于万一。

往事种种，迄今犹留脑际。

拉杂书之，庶我兄弟四人之子孙，沦陷大陆者，他年当能读及，亦使稍知祖德之一二。

亦以告并世之知余其人而不知余之生平来历者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内容概要

《八十忆双亲·师友杂忆(新校本)》是钱穆先生著作系列之一。

先生自言：余之一生，老而无成。

常念自幼在家，经父母之培养；出门在外，得师友之扶翼；迄今已八十八年。

余之为余，则胥父母、师友之赐。

孟子曰：“知人论世”，余之为人不不足知，然此八十八年来，正值吾国家民族多难多乱之世。

家庭变，学校变，社会一切无不相与变。

学术思想，人物风气，无不变。

……读者庶亦由此一角度，有以窥此八十八年来国家、社会、家庭、风气、人物、思想、学术一切之变，而岂余之一身一家琐屑之所萃而已乎！

善论世者，其终将有获于《八十忆双亲·师友杂忆(新校本)》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作者简介

钱穆（1895-1990），字宾四，江苏无锡人。

九岁入私塾，1912年辍学后自学，并任教于家乡的中小学。

1930年经顾颉刚推荐，聘为燕京大学国文讲师，后历任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西南联大、齐鲁大学、武汉大学、华西大学、四川大学、江南大学等学校教授。

1949年去香港，创办新亚书院。

1967年定居台湾。

著有学术著作六十余种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书籍目录

八十忆双亲

- 一 前言
- 二 七房桥
- 三 五世同堂
- 四 先祖父鞠如公
- 五 先父之幼年苦学及科名
- 六 怀海义庄
- 七 先父对余之幼年教诲
- 八 先父之病及卒
- 九 先母来归
 - 一 先母寡居
 - 一一 先兄之卒及先母之晚年
 - 一二 先母之卒

师友杂忆

序

- 一 果育学校
- 二 常州府中学堂
- 三 三兼小学
- 四 私立鸿模学校与无锡县立第四高等小学
- 五 后宅初级小学
- 六 厦门集美学校
- 七 无锡江苏省立第三师范
- 八 苏州省立中学
- 九 北平燕京大学
 - 一 北京大学
 - 一一 西南联大
 - 一二 成都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
 - 一三 华西大学四川大学
 - 一四 昆明五华书院及无锡江南大学
 - 一五 新亚书院（一）
 - 一六 新亚书院（二）
 - 一七 新亚书院（三）
 - 一八 新亚书院（四）
 - 一九 新亚书院（五）
- 二〇 在台定居

附录

- 一 怀念我的母亲
- 二 怀念我的父亲
- 三 胡公秀松墓碑记
- 四 纪念张晓峰吾友
- 五 故友刘百闵兄悼辞
- 六 回忆黄季陆先生
- 七 悼念苏明璇兄
- 八 怀念老友林语堂先生
- 九 悼亡友张蕤沅先生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- 一〇 王贯之哀辞
- 一一 我和新亚书院
- 一二 九十三岁答某杂志问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章节摘录

七房桥余生江苏无锡南延祥乡嘯傲泾七房桥之五世同堂。溯其原始，当自余之十八世祖某公，乃一巨富之家，拥有嘯傲泾两岸良田十万亩。而上无父母，下无子女，仅夫妇两人同居。十八世祖年三十左右，婴衰虚之疾。远近名医，百药罔效，病情日见沉重。一日，十八世祖母告其夫：“胸中久蓄一言，未敢启口，恐不听从，又滋责怪。”十八世祖言：“病已至此，苟可从者当无不从。纵或实不能从，亦断无责怪可言。”十八世祖母谓：“君病殆非药石可疗。久服药，反滋他病。计惟有长年静养一途。但我两人既不能入深山，长居僧寺道院中。我已将宅西别院修治。若君能一人居别院，家中事由我处理，君可勿操心。我已院门上辟一小门，一日三餐，当送小门内，君可闻铃往取。初住自感寂寞，旬日半月后，应可习惯。万一有事，仍可开门接出。如此以三年为期。我曾以此意告之两医，谓可一试。”十八世祖慨允。越三年，接出，病态全消，健复如常。十八世祖母言：“自君居西院，我即在佛前自誓，当终生茹素，并许愿居家为优婆夷，独身毕世。惟为君子嗣计，已为物色品淑宜男者两人，并谆谆诲导，已历两年。君与此两女同房，断可无虑。”十八世祖勉从之。此下遂生七子，在嘯傲泾上分建七宅，是为七房桥之由来。事载家谱，余未亲睹，此则得之传述。七房骈连，皆沿嘯傲泾，东西一线，宅第皆极壮大。一宅称一墙门。除此七墙门之外，无农户，无商店。泾东千步许有一桥，即名七房桥。桥北一小村，忘其名，乃七房桥公仆所居，世世传习婚丧喜庆种种礼节仪文。一家有事，诸仆群集。泾西约五百步又一桥，名丁家桥。桥北一村，名丁家村，乃七房桥乐户，袭明代旧制，世习昆曲锣鼓，歌唱吹打。每一家有事，亦毕集。遇喜庆，即在宅前大厅搭台唱昆曲，打锣鼓。或分两台，或只一台。或一日夜，或三日夜不等，先兄及余少时尚饫闻之，故长而皆爱好焉。五世同堂七房中人丁衰旺不一，初则每房各得良田一万亩以上。继则丁旺者愈分愈少，丁衰者得长保其富，并日增日多。故数传后，七房贫富日以悬殊。大房丁最旺，余之六世祖以下，至余之伯父辈乃得五世同堂。余之曾祖父兄弟两人，长房七子，次房五子，又分十二房。故余祖父辈共十二人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一宅前后共七进，每进七开间，中为厅堂，左右各三间，供居住。

又每进间，东西两偏有厢房，亦供居住。

宅之两侧，各有一长弄，皆称弄堂。

长房七家由东弄堂出入，次房五家，由西弄堂出入。

中间大门非遇事不开。

其后每家又各生子女，先祖父鞠如公为东弄堂七房之长，即生四女两男共六人。

故余有四姑母、一伯父，先父最小为一家之幼。

其他家以此为推。

故五世同堂各家，分得住屋甚少，田亩亦寡。

自余幼时，一家有田百亩二百亩者称富有，余只数十亩。

而余先伯父及先父，皆已不名一尺之地，沦为赤贫。

老七房中有三房，其中两房至余幼年皆单传，一房仅两兄弟，各拥田数千亩至万亩。

其他三房，则亦贫如五世同堂。

贫富既分，一切情形亦相悬隔。

老七房中之三房富者，轮为乡间绅士。

上通官府，下管附近乡里赋税差役等事。

有他事争执，亦至绅士家裁判，可免进城涉讼。

七房桥阖族中事，亦渐归三房轮为绅士者主持决夺。

余四房避不参预。

相传五世同堂内西弄堂一寡妇，尚称富有，一子未婚，一女未嫁。

其子常犯规越矩，多行不法。

其时，大家庭之规模尚存，而大家庭之礼法，已荡然不见。

诸祖父叔伯兄长前辈，皆莫奈之何。

其时为绅士者为老七房中之第三房，对之屡加教斥，亦不听。

乃送之县狱。

五世同堂内诸祖父皆竞赴老三房请求释放。

不许，谓需拘禁有时，或可有悔改之望。

不幸其子竟瘐毙狱中，值老三房绅士亦卧病在床。

一夕，其瘐死者之母，忽梦子来诉，已在阴司申冤得直。

请多烧冥襖，可供地下使用，使速毙。

其母醒，告其女，女亦同梦此事。

翌晨，告素常相亲诸家，亦有同获此梦者，乃赴市购大量锡箔。

凡五世同堂中妇女，皆竞折之。

堆门外大广场焚化。

此间大堆纸锭烧完，西边老三房病绅亦告气绝。

此事在余幼年尚闻传述。

则诸房间之感情隔阂，亦可想见。

五世同堂之大门，悬有“五世同堂”一立匾。

第二进大厅为鸿议堂，为七房各宅中最大一厅，淮军讨洪杨驻此，集官绅共议防守事宜，因名。

第三进为素书堂，后四进堂小无名。

西弄堂五叔祖分得素书堂之西偏三间为其家屋。

不知为何，一人亲自登屋拆除，惟素书堂，及堂匾尚保留。

拆下砖瓦木石，尽以出卖。

诸兄弟竟未能劝阻。

鸿议堂本有楠木长窗二十四扇，精雕《西厢记》全部，亦为宅中人盗卖。

堂中长案大桌及几椅等，亦盗卖一空。

仅五世同堂一宅之内，其分崩离析，家法荡然已如此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其素书堂西偏拆去部分，称为“塌屋基”，竟亦未能重建。

至于子弟教育，更不堪言。

余幼时所知，族中诸兄长及伯叔父辈，大率仅读《四书》。

能读《诗经》《左传》，乃如凤毛麟角。

殆绝无通《五经》者。

虽老三房富有，力能延师，而溺情安富，不求上进，子弟学业上亦率与其他四房相类。

科第功名，乃若与七房桥全族无缘。

少数贫苦者出门经商，或为伙计，或开小店铺，获得温饱即止。

大多数则依赖数十亩一两百亩田租，游荡不事生产。

离七房桥西一华里许有一小市名鸿声里，亦由钱姓聚族而居者占大多数。

晨旭方升，七房桥三十左右以上人，无论辈分，结队赴市上喝茶进面点，至午始返。

午后不乏再去者。

亦有中午不返，至晚始归者。

在家则养黄雀，或养蟋蟀，春秋两节相聚决斗为娱。

亦有远方来参加者，亦有分赴远方作斗者。

斗鸟斗蟋蟀外，冬春之交，以放风筝为乐。

风筝形状各异，大小不等。

在老四房中，有一伯父，阁楼上藏蟋蟀盆五六百以上。

雇佣在家，扎大风筝，须八人抬之，始可移至田野间。

风筝上装弦笛，天空中呼啸声四起。

入夜则结挂灯笼。

大风筝可悬灯笼二十以上，光耀数里外。

四围诸村落，皆以此称羨七房桥。

七房桥族人老幼，亦以此自喜。

大家庭之堕落，逮余幼年，殆已达于顶巅。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编辑推荐

<<八十忆双亲师友杂忆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